

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30日

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

(二)资金来源

1、公司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均为公司暂时闲置的部分自有资金。

(三)受托理财额度

公司受托理财产品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4,400 亿元。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四)授权事项

本授权期限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董事会秘书赵德熙先生、赵万源先生按照《理财产品业务操作流程》办理相关手续，公司财务负责提供真实资料。

(五)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风险控制机制，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资金投资安全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及理财等）。

三、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二、对上市公司经营的影响

1、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资金需求和对公司的未来经营计划、有利于不影响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回报和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2、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理财产品存在低风险的资产组合，但也会因市场受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市场的变化适时适当地进入和退出，但不预期给投资者带来投资回报的冲击。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

2、公司将根据银行严格、执行、监督相分离的原则制定银行与执行机构，确保现金管理项目的运行，并及时采取和跟踪投资产品风险控制进展情况，一旦发生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补救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关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证券交易所监管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会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相关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保证不影响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情况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400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于上述事项均同意发表意见。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资金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400 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风险性低、流动性好、安全高效的投资品种，有损公司自有资金利益，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本项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本次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40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募集资金使用规范，且公司本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日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存在部分公司股东获利特别是其中：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为公司提高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大连盛森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大连盛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30 日

(一)首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会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以口头传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董事长徐保强先生担任主持和主席，会议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议事议程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

[illegible]

证券简称：皓元医药 公告编号：2022-09-02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31 证券简称：皓元医药 公告编号：2022-092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监事会及所有知情人对本文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8日通过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2年9月26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先告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规定及其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及公司的公司2022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对《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部分内容进行了补充。

表决结果：3名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2、出具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摘要》（修）。

三、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和财务报告的议案》

为落实本次交易，公司委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22年6月30日为审计基准日本公司重新出具了全部的审计报告及公司的备考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3名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四、出具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医药药物化学》（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09月28日）

特此公告。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9月30日

东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 格区间 (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 比例	当前持 股数量 (股)	占总持 股比例
东	2,000,000	1.50%	2022/8/22 至2022/9/9	大宗交易、 集中竞价	35.56- 60.85	73,152,923.85	已完成	0	0%

备注：赫涛与赫文和赫鹏迪分别持有广州创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与创智恒汇、创智铭星、珠江股份一致行动人。珠江铭拓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向创智恒汇转让上市公司股票1,900,000股(占公司总1.4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珠江铭拓不再持有公司股票，赫涛先生与创智恒汇、创智铭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 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 承诺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是否未实施减持 ☐ 未实施 ☒ 已实施

(四) 减持数量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比例(比例) ☐ 未达到 ☒ 已达到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 是 ☒ 否

特此公告。

星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30 日